**疫情防控承诺书**

本单位已知晓国家、省、市、园区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各项防疫要求，并承诺如下：

1.本单位承诺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等相关法律规定，严格落实国家、省、市、园区疫情防控各项要求，积极履行疫情防控主体责任。若有瞒报、漏报、谎报或违反相关防疫规定的行为，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。

2.本单位同意将此承诺内容共享至公共信用信息平台。若因虚假承诺或不履行承诺导致不良后果，将按照《江苏省社会信用条例》相关规定和程序，将失信信息纳入本单位信用档案，并接受相应的失信惩戒措施。

特此承诺。

单位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签名：

单位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

承诺日期：

